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
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前期
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103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关于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1-3
2	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 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1-9

关于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
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518Z1038 号

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史密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史密斯披露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信息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金史密斯管理层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史密斯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编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518Z1038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晓英
任晓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三生
杨三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晓英
110001540422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三生
110100320398

2025年 11月 26日

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6月，2024年年度及2025年半年度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北京金史密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发现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会计差错事项，并对其进行了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事项及更正情况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这些会计差错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

因前期公告文件未将北京小米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相关交易金额纳入关联交易金额进行披露，现予以更正，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2024 年年度及 2025 年半年度三份报告影响如下：

1、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报告进行更正。将北京小米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补充为关联方，并将关联方名称“小米集团”更正为“小米”，同时更正公司向“小米”2024 年 1-6 月的销售商品金额，具体如下：

更正前：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小米集团	销售商品	5,123,486.68	39,032,708.78	71,126,949.93

更正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小米	销售商品	5,344,725.62	39,032,708.78	71,126,949.93

2、对公司 2024 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将北京小米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补充为关联方，并将关联方名称“小米集团”更正为“小米”，同时更正公司向“小米”2024 年度的销售商品金额，具体如下：

更正前：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	2023年度
小米集团	销售商品	17,270,512.90	39,032,708.78

更正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	2023年度
小米	销售商品	17,491,751.84	39,032,708.78

3、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将北京小米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补充为关联方，并将关联方名称“小米集团”更正为“小米”，同时更正公司向“小米”2024 年 1-6 月的销售商品金额，具体如下：

更正前：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小米集团	销售商品	15,901,897.29	5,123,486.68

更正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小米	销售商品	15,901,897.29	5,344,725.62

（二）预计负债计提不充分

2025 年度半年度报告，公司涉诉案件涉及预计负债计提不充分，公司少计提预计负债 50.00 万元，现予以更正。

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

本公司对关联交易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不涉及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对财务报表及财务指标没有影响。

（二）预计负债计提不充分

1、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1）对2025年半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09,406.65	75,000.00	16,684,40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31,556.62	75,000.00	157,706,556.62
资产总计	557,947,541.68	75,000.00	558,022,541.68
预计负债	3,729,748.18	500,000.00	4,229,748.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8,650.26	500,000.00	8,998,650.26
负债合计	196,670,523.34	500,000.00	197,170,523.34
未分配利润	98,331,371.08	-425,000.00	97,906,37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277,018.34	-425,000.00	360,852,01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277,018.34	-425,000.00	360,852,01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7,947,541.68	75,000.00	558,022,541.68

（2）对2025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减：营业外支出	114,835.40	500,000.00	614,835.4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57,991.18	-500,000.00	28,057,991.18
减：所得税费用	2,517,168.09	-75,000.00	2,442,168.09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40,823.09	-425,000.00	25,615,823.09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40,823.09	-425,000.00	25,615,823.09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40,823.09	-425,000.00	25,615,823.09
综合收益总额	26,040,823.09	-425,000.00	25,615,823.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40,823.09	-425,000.00	25,615,823.09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1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1	0.50

2、对母公司单体报表的影响

(1) 对2025年半年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资产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76,640.43	75,000.00	10,651,64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839,896.83	75,000.00	91,914,896.83
资产总计	442,628,103.63	75,000.00	442,703,103.63
预计负债	550,214.82	500,000.00	1,050,214.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8,955.17	500,000.00	5,508,955.17
负债合计	77,698,025.33	500,000.00	78,198,025.33
未分配利润	101,984,431.04	-425,000.00	101,559,431.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930,078.30	-425,000.00	364,505,07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2,628,103.63	75,000.00	442,703,103.63

(2) 对2025年半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外支出	104,062.99	500,000.00	604,062.99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65,681.58	-500,000.00	21,165,681.58
减：所得税费用	942,516.41	-75,000.00	867,516.4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23,165.17	-425,000.00	20,298,165.1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23,165.17	-425,000.00	20,298,165.17
综合收益总额	20,723,165.17	-425,000.00	20,298,165.17

3、对2025年半年度附注的影响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披露部分科目存在错报，更正后的信息如下：

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48,070.05	1,822,048.01	6,950,317.30	1,494,131.75
信用减值准备	4,596,114.50	707,397.52	6,295,288.84	983,913.24
预计负债	3,353,490.26	626,974.71	5,615,807.75	995,323.56
租赁负债	7,218,905.22	1,103,489.85	1,605,866.17	240,879.93
可抵扣亏损	67,332,134.77	10,054,463.01	74,689,322.62	11,329,827.55

项 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利润	21,513,703.72	3,781,904.24	16,930,020.06	2,827,106.49
合计	111,962,418.52	18,096,277.34	112,086,622.74	17,871,182.52

②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2025年6月 30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2025 年6月30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2024年12月 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2024 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870.69	16,684,406.65	931,888.99	16,939,29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1,870.69	310,161.73	931,888.99	298,153.37

③预计负债

项 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3,546,967.21	6,315,155.32	预计期后退货款
维修费	82,780.97	59,046.58	预计期后维修费用
未决诉讼	600,000.00	-	预计诉讼损失
合计	4,229,748.18	6,374,201.90	

④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290,547.99	28,033,857.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290,547.99	28,033,857.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615,823.09	47,995,406.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38,715.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906,371.08	72,290,547.99

⑤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滞纳金	10,776.18	

项 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诉讼赔偿金	600,000.00	
罚款及违约金	2,256.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95	3,865.41
其他	1,783.27	
合计	614,835.40	3,865.41

⑥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的組成

项 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当期所得稅費用	2,175,272.85	1,501,163.82
递延所得稅費用	266,895.24	1,584,775.15
合计	2,442,168.09	3,085,938.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稅費用調整過程

项 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利润总额	28,057,991.18	28,931,653.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稅費用	4,208,698.68	4,339,748.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8,059.28	156,876.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7,578.74	744,757.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稅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42	-46,762.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稅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898.28	300,778.0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518,950.47	-2,500,439.58
预计递延所得稅资产/负债转回时的适用税率不同于本年度适用税率的差异影响		90,980.73
所得稅費用	2,442,168.09	3,085,938.97

⑦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净利润	25,615,823.09	25,845,71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22,954.61	70,124.70
信用减值准备	-2,201,985.67	415,016.1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02,321.09	3,854,856.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92,397.18	1,101,335.16
无形资产摊销	548,533.35	403,456.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7,033.13	637,851.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865.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820.00	-81,199.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5,999.45	-2,659,308.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88,62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886.88	1,453,40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08.36	131,365.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89,504.22	-15,823,408.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59,443.74	-787,680.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314,817.30	-35,701,989.13
其他	709,979.24	4,498,11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282.42	-17,427,092.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485,071.66	94,991,778.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257,502.87	118,831,399.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72,431.21	-23,839,620.88

⑧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年1-6月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89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3,8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3,921.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7,186.18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283.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6,902.51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6,902.51	

⑨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7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0	0.50	0.50





昭執業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称谓：容词+师事+对象（特殊情况下）

卷

11

三

四

四

(副) 本 (5-1)

8811.5万元

成立试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经济 营节用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以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报告书

2025年 03月 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制

证书序号：0022698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章

北京市财政局
行政审批服务处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
This
证
证
在
此
之
后
一
年
之
后
发
证
日
期
2020
年
月
日
4
110100320398



杨三生
11010032039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100320398

证书编
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5



姓名 杨三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1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5222199311122010
Identity card No.

